

##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斯美”）于2023年11月14日披露的《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草案”）“重大事项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草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公司定于2023年12月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概述

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俸通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楚通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宁波捷力克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8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标的公司8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34,800.00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为现金交易，不涉及股份发行及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0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023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3]第9号）。

2023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披露了《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和《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14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全力协调并配合各中介机构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实施，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